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

目 录

- 一、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
 - 1. 资产负债表
 - 2. 利润表
 - 3. 现金流量表
 -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5. 财务报表附注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

京永审字（2016）第 146226 号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



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6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编制单位：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484,158.60	3,484,291.12	897,428.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00,000.00		1,315,000.00
应收账款	五、3	34,007,271.84	35,642,830.12	34,039,787.96
预付款项	五、4	640,413.04	632,651.40	601,467.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1,543,605.72	1,532,723.96	2,237,842.69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2,097,626.65	1,823,682.53	3,438,728.62
流动资产合计		46,273,075.85	43,116,179.13	42,530,254.3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4,769,695.94	5,245,945.19	2,399,012.9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796,634.80	856,572.06	628,35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8,22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66,330.74	6,102,517.25	3,895,583.24
资产总计		51,839,406.59	49,218,696.38	46,425,837.58

法定代表人：

王嘉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蒋靖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蒋靖洁



编制单位：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9	9,342,224.20	9,535,176.74	10,745,218.80
预收款项	五、10	200,000.00	158,836.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11	463,654.49	795,641.57	695,494.66
应交税费	五、12	1,188,416.81	1,465,717.08	3,088,473.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13	5,344,313.47	7,209,290.01	2,726,617.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538,608.97	19,164,661.40	17,255,804.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538,608.97	19,164,661.40	17,255,804.3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4	20,346,297.00	17,010,125.50	17,010,125.5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15	2,091,462.04	1,663,759.37	886,584.89
盈余公积	五、16	1,254,015.02	1,254,015.02	1,090,332.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7	11,609,023.56	10,126,135.09	10,182,990.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300,797.62	30,054,034.98	29,170,03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839,406.59	49,218,696.38	46,425,837.58

法定代表人：王吉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清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清红

利润表



编制单位：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0,301,142.44	86,164,616.19	87,755,629.78
减：营业成本	五、18	52,507,849.63	74,333,503.98	76,289,452.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62,333.19	33,020.83	131,009.24
销售费用	五、19	1,325,175.54	2,047,784.66	1,887,841.95
管理费用	五、20	4,716,066.68	7,426,911.55	7,237,058.76
财务费用	五、21	20,694.43	25,012.06	153,431.85
资产减值损失	五、22	-239,749.05	912,886.91	884,549.0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08,772.02	1,385,496.20	1,172,286.52
加：营业外收入	五、23	273,712.14	1,188,409.86	6,052,701.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6,795.00	9,732.98	
减：营业外支出	五、24	8,150.00	67,074.33	49,542.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074.33	20,341.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74,334.16	2,506,831.73	7,175,445.47
减：所得税费用	五、25	691,445.69	870,004.48	2,127,549.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2,888.47	1,636,827.25	5,047,896.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82,888.47	1,636,827.25	5,047,896.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10	0.30

法定代表人：王喜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靖洁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靖洁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489,543.30	94,919,139.85	83,717,967.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6	271,077.95	10,171,158.15	6,068,499.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760,621.25	105,090,298.00	89,786,466.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262,268.26	85,612,755.47	71,324,117.0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40,130.30	6,135,614.96	5,737,58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5,555.59	2,016,543.41	4,233,700.9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6	4,206,393.87	2,942,684.82	7,568,39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554,348.02	96,707,598.66	88,863,800.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273.23	8,382,699.34	922,666.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90,500.01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90,500.01	1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42,577.25	4,356,336.30	2,131,748.00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2,577.25	4,356,336.30	2,131,74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577.25	-4,265,836.29	-2,031,74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336,171.5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36,171.50	-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30,000.00	2,419,768.1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530,000.00	2,419,768.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6,171.50	-1,530,000.00	-2,419,768.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4,291.12	897,428.07	4,426,278.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4,158.60	3,484,291.12	897,428.07

法定代表人：

王嘉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蒋清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蒋清红

编制单位：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6年1-7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优先股	永续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010,125.50					1,663,759.37	30,054,03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010,125.50					1,663,759.37	30,054,03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36,171.50					427,702.67	5,246,762.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2,888.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336,171.50						3,336,171.5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3,336,171.50						3,336,171.5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27,702.67	427,702.67
1. 本期提取						427,702.67	427,702.67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346,297.00					2,091,462.04	35,300,797.62

-0.00

法定代表人：王卫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清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清红

-0.00



编制单位：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5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股	永续股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010,125.50						886,584.89	1,090,332.29	10,182,990.57	29,170,03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010,125.50						886,584.89	1,090,332.29	10,182,990.57	29,170,03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7,174.48	163,682.73	-56,855.48	884,001.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36,827.25	1,636,827.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63,682.73	-1,693,682.73	-1,53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63,682.73	-163,682.7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010,125.50						1,663,759.37	1,254,015.02	10,126,135.09	30,054,034.98

0.00

0.00

法定代表人：王嘉恩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清林

会计机构负责人：蒋清林



编制单位：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2014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32 资本公积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股	其他	减	增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010,125.50								585,512.65			6,855,883.80	24,451,55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010,125.50								585,512.65			6,855,883.80	24,451,55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4,789.64			3,327,106.77	4,718,481.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47,896.41	5,047,896.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86,584.8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504,789.64			-1,720,789.64	-1,216,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504,789.64			-504,789.64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16,000.00	-1,216,000.00
4.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或股本）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86,584.89	886,584.89
2. 本期使用												886,584.89	886,584.89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010,125.50								1,090,332.29			10,182,990.57	29,170,033.25

法定代表人：

王加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蒋清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蒋清红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历史沿革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物流”或“公司”）前身系苏州隆力奇东源货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源货运”或“原公司”），东源货运于2005年12月16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批准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资审字[2005]0904号），2006年1月9日取得苏州市常熟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企合苏虞总字第004170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东源货运系由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设立时注册资本总额 800,000.00 美元。

2007年1月15日东源货运收到《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名称变更[2007]第 01170001 号），苏州隆力奇东源货运有限公司更名为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2011年8月15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800,000.00 美元增至 2,500,000.00 美元。其中：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共计出资 1,275,000.00 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51%；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计出资 1,225,000.00 美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9%。

2016年4月7日公司董事会通过决议，将注册资本由 2,500,000.00 美元增至 3,000,000.00 美元。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 3,000,000.00 美元，实收资本 3,000,000.00 美元，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股 东	认缴额 (美元)	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
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530,000.00	1,530,000.00	51.00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70,000.00	1,470,000.00	49.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00.00

2、公司名称、公司类型、法定代表人、注册地址

公司名称：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王嘉恩

公司注册地：常熟市通港路88号402室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道路货物运输

公司经营范围：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集装箱运输、道路货运站（场）经营，大型物件运输（一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从事道路普通货物公路运输、大型物件公路运输、仓储、装卸服务业务。

4、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新成立子公司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持股比例（%）	成立时间	主营业务
盐城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2016年6月22日	道路运输服务
无锡隆力奇东源仓储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2016年5月19日	仓储、装卸服务

2016年7月31日东源物流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原因：报告期内新成设立的两家子公司注册后未开展任何经营活动、未建立会计账簿进行会计核算，截止2016年7月31日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有限公司未实际出资。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及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

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除有证据表明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之外，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或虽未持有50%以上表决权但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将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50%以上的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调整后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 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

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

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

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

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

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②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项目	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除员工备用金借款、关联方往来款项以外的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员工备用金借款、关联方往来款项	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其无法收回外，不计提

组合 1 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不能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实际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如发生减值，单独计提坏账准备，不再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如未发生减值，包含在组合中按组合性质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1、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

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

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	3-5 年	10.00	18.00-30.00
运输设备	4-10 年	10.00	9.00-22.50
其他设备	5 年	10.00	18.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

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①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②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

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③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7、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

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包括货运代理收入、自营运输收入、仓储业务收入。

货运代理收入、自营运输收入：在相关业务活动发生时并取得客户签收业务确认单时确认收入。

仓储业务收入：根据客户的实际仓储天数和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当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根据补助资金的实际用途，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

（1）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取得政府无偿拨入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政府补助：

- ①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 ①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

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②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③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B、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

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②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公司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公司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25、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财政部新制定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上述7项会计准则均自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本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修改并重新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本公司执行上述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时，未对当期和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	11%、6%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注：道路运输业适应 11%的增值税率，仓储业适用 6%的增值税率。

2、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常熟市开发区关于加快发展贸易、物流公司的扶持政策：对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在开发区国际物流园的确定范围内注册，从事运输、仓储、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物流信息处理等业务的物流公司，自工商登记之日起，享受企业缴纳税收地方留成部分“三免二减半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22,359.46	46,476.23	20,898.07
银行存款	7,461,799.14	3,437,814.89	871,203.00
其他货币资金			5,327.00
合计	7,484,158.60	3,484,291.12	897,428.07

注：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1,315,000.00
合计	500,000.00		1,315,000.00

(2)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	票据编号	出票日	到期日	金额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1400051-25667831	2016.06.02	2016.12.02	700,000.00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00053-24524186	2016.04.06	2016.10.06	100,000.00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300051-23610897	2016.03.07	2016.09.07	100,000.00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2,208,982.92	90.38	1,629,194.30	5.06	30,579,788.62
组合 2:	3,427,483.22	9.62			3,427,483.2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636,466.14	100.00	1,629,194.30		34,007,271.84

(续)

类 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5,021,570.30	93.65	1,755,005.25	5.01	33,266,565.05
组合 2:	2,376,265.07	6.35			2,376,265.0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7,397,835.37	100.00	1,755,005.25		35,642,830.12

(续)

类 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32,616,939.68	91.44	1,631,295.13	5.00	30,985,644.55
组合 2:	3,054,143.41	8.56			3,054,143.4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5,671,083.09	100.00	1,631,295.13		34,039,787.96

组合 1 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952,948.77	1,597,647.45	5.00
1 至 2 年	214,299.79	21,429.98	10.00
2 至 3 年	38,784.36	7,756.87	20.00
4 至 5 年	2,950.00	2,360.00	80.00
合计	32,208,982.92	1,629,194.30	

(续)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966,635.94	1,748,331.81	5.00
1 至 2 年	51,984.36	5,198.44	10.00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2,950.00	1,475.00	50.00
合计	35,021,570.30	1,755,005.25	

(续)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2,613,952.13	1,630,697.62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2,987.55	597.51	20.00
合计	32,616,939.68	1,631,295.13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 年 1-7 月计提坏账准备-125,810.95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 元；
2015 年度计提坏账准备 123,710.12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 元；2014 年度计
提坏账准备 315,633.35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87,329.77	1年以内	35.32	629,366.49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608,895.00	1年以内	21.35	380,444.75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9,580.24	1年以内	6.79	120,979.01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2,034,206.03	1年以内	5.71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50,156.00	1年以内	4.63	82,507.80
合计		26,300,167.04		73.80	1,213,298.0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819,910.40	1年以内	31.61	590,995.52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94,356.00	1年以内	16.56	309,717.80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5,408.86	1年以内	8.92	166,770.44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40,058.24	1年以内	7.59	142,002.91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838,956.59	1年以内	4.92	
合计		26,028,690.09		69.60	1,209,486.6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64,015.26	1年以内	29.05	518,200.76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3,459.75	1年以内	16.33	291,172.99
深圳市齐心文具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14,002.63	1年以内	5.65	100,700.13
深圳市祥聚源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8,007.68	1年以内	4.82	85,900.38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25,964.81	1年以内	3.72	
合计		21,245,450.13		59.57	995,974.26

(4) 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5) 公司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4、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40,413.04	100.00	632,651.40	100.00	601,467.00	100.00
1-2年						
合计	640,413.04	100.00	632,651.40	100.00	601,467.00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客户:

截至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盐城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347,000.00	1年以内	未到货	54.18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12.49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71,030.30	1年以内	租赁未到期	11.09
中石化常熟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51,800.00	1年以内	未到货	8.09
四川隆力奇实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893.00	1年以内	租赁未到期	7.32
合计		596,723.30			93.1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中石化江苏苏州昆山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82,100.00	1年以内	未到货	28.78
中石化常熟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133,500.00	1年以内	未到货	21.10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951.40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20.86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12.65
天津市公铁水航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600.00	1年以内	未到货	6.26
合计		567,151.40			89.6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中石化江苏苏州昆山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417,800.00	1年以内	未到货	69.46
中材科技风电叶片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360.00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10.04
中石化常熟石油分公司	非关联方	59,000.00	1年以内	未到货	9.81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	32,307.00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5.37
水电十四局大理聚能投资有限公司宾川分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年以内	服务未提供	4.99
合计		599,467.00			99.67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925,487.40	62.09	797,344.86	41.41	1,128,142.54
组合 2:	415,463.18	13.40			415,463.1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0,000.00	24.51	760,000.00	100.00	0.00
合计	3,100,950.58	100.00	1,557,344.86		1,543,605.72

(续)

类 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889,089.16	58.96	911,282.96	48.24	977,806.20
组合 2:	554,917.76	17.32			554,917.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0,000.00	23.72	760,000.00	100.00	
合计	3,204,006.92	100.00	1,671,282.96		1,532,723.96

(续)

类 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1,815,334.56	58.18	628,203.22	34.61	1,187,131.34
组合 2:	544,614.30	17.46			544,614.30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0,000.00	24.36	253,902.95	33.41	506,097.05
合计	3,119,948.86	100.00	882,106.17		2,237,842.69

组合1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70,118.98	33,505.95	5.00
1至2年	374,978.26	37,497.830	10.00
2至3年	40,950.00	8,190.00	20.00
3至4年	242,370.16	121,185.080	50.00
4至5年	520.00	416.00	80.00
5年以上	596,550.00	596,550.00	100.00
合计	1,925,487.40	797,344.86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49,618.56	27,480.93	5.00
1至2年	143,280.84	14,328.08	10.00
2至3年	249,119.76	49,823.950	20.00
3至4年	30,520.00	15,260.00	50.00
4至5年	560,800.00	448,640.00	80.00
5年以上	355,750.00	355,750.00	100.00
合计	1,889,089.16	911,282.96	

(续)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19,144.80	30,957.24	5.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至2年	249,119.76	24,911.98	10.00
2至3年	30,520.00	6,104.00	20.00
3至4年	560,800.00	280,400.00	50.00
4至5年	349,600.00	279,680.00	80.00
5年以上	6,150.00	6,150.00	100.00
合计	1,815,334.56	628,203.22	

(2)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6年1-7月计提坏账准备-113,938.10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0元;2015年度计提坏账准备789,176.79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0元;2014年度计提坏账准备315,012.71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0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客户

截至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赔偿款	760,000.00	2-3年	24.51	760,000.00
天运风电(北京)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保证金	500,000.00	5年以上	16.12	500,000.00
韩笑	备用金	308,700.33	1年以内	9.96	
蒋兴华	代收款	200,000.00	1-2年以内: 10000.00 3-4年: 190,000.00	6.45	96,000.00
深圳市凯通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仓库押金	118,850.00	5年以上: 77,900.00元; 2-3年: 40,950.00;	3.83	86,090.00
合计		1,887,550.33		60.87	1,442,09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赔偿款	760,000.00	2-3年	23.72	760,000.00
天运风电(北京)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保证金	500,000.00	4-5年	15.61	400,000.00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黄海	备用金	351,220.00	1-2年: 109,500.00 2-3年: 241,720.00	10.96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5年以上	9.36	300,000.00
蒋兴华	代收款	200,000.00	1年以内: 10000.00 2-3年: 190,000.00	6.24	38,500.00
合计		2,111,220.00		65.89	1,498,5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赔偿款	760,000.00	1-2年	24.36	253,902.95
天运风电(北京)物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3-4年	16.03	250,000.00
黄海	备用金	391,220.00	1-2年	12.54	
保利协鑫光伏系统集成(中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1年以内	9.62	30,000.00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	4-5年	9.62	240,000.00
合计		2,251,220.00		72.17	773,902.95

(4) 报告期内, 本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待认证进项税	2,097,626.65	1,823,682.53	3,438,728.62
合计	2,097,626.65	1,823,682.53	3,438,728.62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	7,179,072.53	467,582.30	9,799.00	7,656,453.83
2. 本期增加金额	353,104.82	20,847.92		373,952.74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购置	353,104.82	20,847.92		373,952.74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6年7月31日	7,532,177.35	488,430.22	9,799.00	8,030,406.57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	2,000,570.28	401,119.26	8,819.10	2,410,508.64
2. 本期增加金额	842,068.35	8,133.64		850,201.99
(1) 计提	842,068.35	8,133.64		850,201.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6年7月31日	2,842,638.63	409,252.90	8,819.10	3,260,710.63
三、减值准备				
1. 2015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6年7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12月31日	5,178,502.25	66,463.04	979.90	5,245,945.19
2. 2016年7月31日	4,689,538.72	79,177.32	979.90	4,769,695.94

(续)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2月31日	4,032,961.91	454,168.30	9,799.00	4,496,929.21
2. 本期增加金额	3,998,358.96	13,414.00		4,011,772.96
(1) 购置	3,998,358.96	13,414.00		4,011,772.96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52,248.34			852,248.34
(1) 处置或报废	852,248.34			852,248.34
4. 2015年12月31日	7,179,072.53	467,582.30	9,799.00	7,656,453.83
二、累计折旧				
1. 2014年12月31日	1,706,484.31	382,676.50	8,755.49	2,097,916.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8,866.07	18,442.76	63.61	1,027,372.44
(1) 计提	1,008,866.07	18,442.76	63.61	1,027,372.44
3. 本期减少金额	714,780.10			714,780.10
(1) 处置或报废	714,780.10			714,780.10
4. 2015年12月31日	2,000,570.28	401,119.26	8,819.10	2,410,508.64
三、减值准备				
1. 2014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5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4年12月31日	2,326,477.60	71,491.80	1,043.51	2,399,012.91
2. 2015年12月31日	5,178,502.25	66,463.04	979.90	5,245,945.19

(续)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2月31日	2,901,908.50	805,635.00	9,799.00	3,717,342.50
2. 本期增加金额	1,410,256.41	18,299.52		1,428,555.93
(1) 购置	1,410,256.41	18,299.52		1,428,555.93
(2) 在建工程转入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9,203.00	369,766.22		648,969.22
(1) 处置或报废	279,203.00	369,766.22		648,969.22
4. 2014年12月31日	4,032,961.91	454,168.30	9,799.00	4,496,929.21
二、累计折旧				
1. 2013年12月31日	1,439,614.53	646,305.25	8,563.85	2,094,483.63
2. 本期增加金额	384,339.22	69,160.85	191.64	453,691.71
(1) 计提	384,339.22	69,160.85	191.64	453,691.71
3. 本期减少金额	117,469.44	332,789.60		450,259.04
(1) 处置或报废	117,469.44	332,789.60		450,259.04
4. 2014年12月31日	1,706,484.31	382,676.50	8,755.49	2,097,916.30
三、减值准备				
1. 2013年12月31日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2014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 2013年12月31日	1,462,293.97	159,329.75	1,235.15	1,622,858.87
2. 2014年12月31日	2,326,477.60	71,491.80	1,043.51	2,399,012.91

(2) 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闲置及毁损的情况，固定资产不存在资产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86,539.20	796,634.80	3,426,288.24	856,572.06
合计	3,186,539.20	796,634.80	3,426,288.24	856,572.06

(续)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426,288.24	856,572.06	2,513,401.32	628,350.33
合 计	3,426,288.24	856,572.06	2,513,401.32	628,350.33

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8,908,601.64	9,107,554.18	10,463,361.89
1 至 2 年	6,000.00	145,765.65	49,750.18
2 至 3 年	145,765.65	49,750.18	75,280.50
3 至 4 年	49,750.18	75,280.50	90,972.43
4 至 5 年	75,280.50	90,972.43	65,853.80
5 年以上	156,826.23	65,853.80	
合 计	9,342,224.20	9,535,176.74	10,745,218.8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客户：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旌德县贝康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6,173.68	1 年以内： 4,669,381.68 1-2 年： 886,792.00	59.47	运输费、仓储费
上海远孚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76,400.00	1 年以内	23.30	运输费
苏州盛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693.73	1 年以内	7.28	运输费
奉新县联博物流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394,609.75	1 年以内	4.22	运输费
贵溪市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765.45	1 至 2 年	1.56	运输费
合 计		8,952,642.61		95.8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无锡夏氏运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68,500.00	1 年以内	42.67	运输费
旌德县贝康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69,940.32	1 年以内	29.05	运输费、仓储费
江苏中发物流有限公司兴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30,401.73	1 年以内	10.81	运输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苏州盛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1,032.76	1年以内	7.25	运输费
奉新县联博物流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208,648.00	1年以内	2.19	运输费
合计		8,768,522.81		91.97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江苏中发物流有限公司兴化分公司	非关联方	6,483,448.64	1年以内	60.34	运输费
旌德县贝康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32,436.16	1年以内	27.29	运输费、仓储费
苏州盛丰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8,855.18	1年以内	3.90	运输费
贵溪市兴旺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444.43	1年以内	2.42	运输费
北京中交兴路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008.50	1年以内	0.99	运输费
合计		10,201,192.91		94.94	

1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00,000.00	158,836.00	
合计	200,000.00	158,836.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收款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北京无忧蚂蚁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00.00	仓储费
合计		200,000.00		100.0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杭州诺贝尔集团有限公司无锡销售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8,836.00	1年以内	100.00	仓储费
合计		158,836.00		1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95,641.57	3,523,620.16	3,855,607.24	463,654.4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4,523.06	284,523.0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95,641.57	3,808,143.22	4,140,130.30	463,654.49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95,494.66	5,758,685.03	5,658,538.12	795,641.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7,076.84	477,076.8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95,494.66	6,235,761.87	6,135,614.96	795,641.57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70,561.95	5,337,786.83	5,312,854.12	695,494.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4,733.33	424,733.3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70,561.95	5,762,520.16	5,737,587.45	695,494.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5,641.57	3,279,510.83	3,611,497.91	463,654.49
二、职工福利费		58,016.30	58,016.30	
三、社会保险费		142,470.29	142,470.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0,454.26	110,454.26	
工伤保险费		24,772.62	24,772.62	
生育保险费		7,243.41	7,243.41	
四、住房公积金		40,925.00	40,925.00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2,697.74	2,697.74	
合计	795,641.57	3,523,620.16	3,855,607.24	463,654.49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95,494.66	5,428,403.46	5,328,256.55	795,641.57
二、职工福利费		15,305.97	15,305.97	
三、社会保险费		239,949.39	239,949.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3,878.54	183,878.54	
工伤保险费		43,541.19	43,541.19	
生育保险费		12,529.66	12,529.66	
四、住房公积金		55,673.00	55,67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9,353.21	19,353.21	
合计	695,494.66	5,758,685.03	5,658,538.12	795,641.57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70,561.95	5,009,939.12	4,985,006.41	695,494.66
二、职工福利费		53,973.51	53,973.51	
三、社会保险费		217,206.82	217,206.8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4,160.20	164,160.20	
工伤保险费		39,620.51	39,620.51	
生育保险费		13,426.11	13,426.11	
四、住房公积金		40,320.00	40,320.0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16,347.38	16,347.38	
合计	670,561.95	5,337,786.83	5,312,854.12	695,494.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70,378.80	270,378.80	
2、失业保险费		14,144.26	14,144.2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4,523.06	284,523.06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444,515.40	444,515.40	
2、失业保险费		32,561.44	32,561.4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77,076.84	477,076.84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1、基本养老保险		395,910.40	395,910.40	
2、失业保险费		28,822.93	28,822.9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24,733.33	424,733.33	

12、应交税费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903,392.13	1,740,120.13	3,237,838.23
企业所得税	-736,055.32	-300,482.04	-189,848.36
代扣个人所得税	16,759.60	12,713.54	10,866.78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51.26
印花税	4,320.40	7,065.50	8,636.40
防洪安保基金		6,299.95	4,200.50
教育基金			3,528.39
合计	1,188,416.81	1,465,717.08	3,088,473.20

1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3,278,041.97	5,097,141.77	622,712.25
1至2年	30,849.86	84,499.59	414,766.51
2至3年	46,772.99	346,509.74	1,626,581.22
3至4年	307,509.74	1,618,581.22	22,275.00
4至5年	1,618,581.22	22,275.00	282.69
5年以上	62,557.69	40,282.69	40,000.00
合计	5,344,313.47	7,209,290.01	2,726,617.67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客户

截至2016年7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谭林	关联方	3,200,000.00	1年以内	59.88	借款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76,956.00	4至5年	29.51	借款
贵溪胜捷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0	3至4年	4.30	保证金
四川盛世前程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0.94	保证金
杨相庭	非关联方	39,000.00	1年以内	0.73	备用金
合计		5,095,956.00		95.3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谭林	关联方	4,000,000.00	1年以内	55.48	借款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76,956.00	3至4年	21.87	借款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曾南生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年以内	13.87	借款
贵溪胜捷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0	2至3年	3.19	保证金
刘海龙	非关联方	55,500.00	1年以内	0.77	借款
合计		6,862,456.00		95.1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76,956.00	2至3年	57.84	借款
刘海龙	非关联方	462,220.00	1年以内	16.95	借款
贵溪胜捷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0,000.00	1至2年	8.44	保证金
薛天云(无锡)	非关联方	71,285.39	1年以内	2.61	备用金
陆昌甫	非关联方	50,500.00	1年以内	1.85	借款
合计		2,390,961.39		87.69	

14、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6年7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3,533.00				1,636,061.00	1,636,061.00	9,969,594.00
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8,676,592.50				1,700,110.50	1,700,110.50	10,376,703.00
合计	17,010,125.50	0.00	0.00	0.00	3,336,171.50	3,336,171.50	20,346,297.0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5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3,533.00						8,333,533.00
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8,676,592.50						8,676,592.50
合计	17,010,125.50						17,010,125.50

(续)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本次变动增减(+、-)					2014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333,533.00						8,333,533.00
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8,676,592.50						8,676,592.50
合计	17,010,125.50						17,010,125.50

15、专项储备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专项储备	2,091,462.04	1,663,759.37	886,584.89
合计	2,091,462.04	1,663,759.37	886,584.89

16、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7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54,015.02			1,254,015.02
合计	1,254,015.02			1,254,015.02

(续)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090,332.29	163,682.73		1,254,015.02
合计	1,090,332.29	163,682.73		1,254,015.02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585,542.65	504,789.64		1,090,332.29
合计	585,542.65	504,789.64		1,090,332.29

17、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126,135.09	10,182,990.57	6,855,883.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126,135.09	10,182,990.57	6,855,883.80
加: 本期实现的净利润	1,482,888.47	1,636,827.25	5,047,896.41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3,682.73	504,789.64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30,000.00	1,216,000.00
净资产折股减少			
期末未分配利润	11,609,023.56	10,126,135.09	10,182,990.57

1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2016年1-7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60,301,142.44	52,507,849.63	12.92
合计	60,301,142.44	52,507,849.63	12.92

2015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86,164,616.19	74,333,503.98	13.73
合计	86,164,616.19	74,333,503.98	13.73

2014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主营业务收入	87,755,629.78	76,289,452.45	13.07
合计	87,755,629.78	76,289,452.45	13.07

(2) 营业收入按服务类别分项列示

2016年1-7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货运代理	47,909,420.46	44,017,833.34	8.12
自营运输	3,084,474.34	2,541,754.97	17.60
仓储业务	9,307,247.64	5,948,261.32	36.09
合计	60,301,142.44	52,507,849.63	12.92

2015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货运代理	68,519,022.54	62,450,745.69	8.86

自营运输	4,801,435.01	3,948,162.43	17.77
仓储业务	12,844,158.64	7,934,595.86	38.22
合计	86,164,616.19	74,333,503.98	13.73

2014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
货运代理	74,005,218.37	66,938,298.58	9.55
自营运输	3,712,229.72	3,045,770.47	17.95
仓储业务	10,038,181.69	6,305,383.40	37.19
合计	87,755,629.78	76,289,452.45	13.07

(3) 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的收入情况

2016 年 1-7 月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893,058.04	46.26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54,860.34	11.37
深圳齐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21,265.21	5.18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94,565.80	5.30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攀枝花分公司	1,628,069.87	2.70
合计	42,691,819.26	70.80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14,643,027.55	16.99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751,150.58	13.64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7,851,183.82	9.11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758,966.42	9.00
江苏东昇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6,055,275.66	7.03
合计	48,059,604.03	55.78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9,533,617.28	33.65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江苏金风科技有限公司	9,079,817.84	10.35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57,504.72	9.18
上海超日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23,572.07	5.95
三得利(上海)市场服务运输有限公司	4,424,442.70	5.04
合计	56,318,954.61	64.18

19、销售费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职工薪酬	496,901.15	892,200.00	796,200.00
差旅费	110,985.10	147,079.75	106,564.69
交际应酬费	202,334.50	214,996.40	218,021.00
运输保险	438,750.13	715,444.56	584,671.36
货损费	76,204.66	78,063.95	182,384.90
合计	1,325,175.54	2,047,784.66	1,887,841.95

20、管理费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工资薪酬	2,829,559.52	4,878,569.80	4,782,213.37
办公费用	154,883.03	186,772.38	145,814.55
差旅费用	340,031.24	557,673.74	516,791.10
交际应酬费	168,446.81	257,945.34	176,674.50
租赁费	191,518.14	304,905.73	407,324.72
中介代理费	108,866.08	12,249.00	13,153.97
折旧与摊销	191,348.04	286,194.05	378,093.99
税金	59,796.50	130,714.25	102,801.85
咨询顾问费	246,000.00	79,789.62	109,300.00
董事会费	142,474.46	186,175.00	52,955.26
劳务招聘及培训费	36,928.30	88,862.02	47,479.77
维修费	36,229.01	51,549.03	33,895.56
水电管理费	35,344.05	94,446.38	66,008.36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电话费	82,049.95	159,774.50	170,253.56
快递费	50,708.15	51,098.03	51,082.40
汽车费用	41,883.40	100,192.68	183,215.80
合计	4,716,066.68	7,426,911.55	7,237,058.76

21、财务费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支出			126,984.13
减：利息收入	4,744.95	12,554.06	18,366.71
利息净支出	-4,744.95	-12,554.06	108,617.42
汇兑损失			
手续费	25,439.38	37,566.12	44,814.43
合计	20,694.43	25,012.06	153,431.85

22、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坏账损失	-239,749.05	912,886.91	884,549.01
合计	-239,749.05	912,886.91	884,549.01

23、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列示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政府补助利得	188,138.00	1,165,809.00	6,022,667.00
罚没利得	2,200.00	1,900.00	28,215.30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66,795.00	9,732.98	
其他	16,579.14	10,967.88	1,819.00
合计	273,712.14	1,188,409.86	6,052,701.30

(2)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政府补助文号
开发区财政补助	134,738.00	1,165,809.00	6,022,667.00	
淘汰车辆补助	53,400.00			

合计	188,138.00	1,165,809.00	6,022,667.00
----	------------	--------------	--------------

注：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1-7月政府补助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4、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	2014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6,074.33	20,341.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6,074.33	20,341.75
罚没损失	2,150.00	1,000.00	29,200.60
其他	6,000.00		
合计	8,150.00	67,074.33	49,542.35

注：2014年、2015年、2016年1-7月的营业外支出均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2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1,508.43	1,098,226.21	2,348,686.32
递延所得税费用	59,937.26	-228,221.73	-221,137.26
合计	691,445.69	870,004.48	2,127,549.06

2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收入	4,744.95	12,554.06	18,366.71
政府补助	188,138.00	1,165,809.00	6,022,667.00
其他收入	78,195.00	8,070.16	27,465.30
单位往来		8,984,724.93	
合计	271,077.95	10,171,158.15	6,068,499.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各项费用	2,398,243.87	2,941,684.82	2,505,960.77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交通罚款	2,150.00	1,000.00	29,200.60
单位往来	1,800,000.00		5,033,233.59
捐赠	6,000.00		
合计	4,206,393.87	2,942,684.82	7,568,394.96

2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82,888.47	1,636,827.25	5,047,896.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9,749.05	912,886.91	884,549.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0,201.99	1,027,372.44	453,691.7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795.00	56,341.35	20,341.7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6,984.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37.26	-228,221.73	-221,137.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51,344.32	3,091,408.69	-3,088,727.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31,554.76	1,886,084.43	-2,300,932.4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273.23	8,382,699.34	922,666.1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84,158.60	3,484,291.12	897,428.0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484,291.12	897,428.07	4,426,278.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99,867.48	2,586,863.05	-3,528,849.9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一、现金	7,484,158.60	3,484,291.12	897,428.07
其中: 库存现金	22,359.46	46,476.23	20,898.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61,799.14	3,437,814.89	871,20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27.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理财产品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4,158.60	3,484,291.12	897,428.07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萨摩亚	物流服务业	100 万美元	51.00	51.00

2、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

股 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69,594.00	49.00

3、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一、公司历史沿革”说明。

4、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职务
王嘉恩	男	董事长
李文耀	男	董事
李澄曦	男	董事
张仲良	男	董事
杨旭	男	董事
丁永泉	男	监事
冯维文	女	监事
魏良娣	女	监事
谭林	男	总经理
王玉宇	男	副总经理
蒋靖竑	女	财务总监
施研	女	董事会秘书

5、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东源大地有限公司控制
苏州隆力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四川隆力奇实业有限公司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常熟劳联家政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苏州克劳丽化妆品有限公司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成都隆力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苏州蒂业日用品有限公司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6、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金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3,194,565.80	7,758,966.42	8,057,504.72
成都隆力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62,609.59	1,710,867.79	2,035,259.25
深圳东源物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984,614.36	2,186,901.06	1,036,365.12

苏州隆力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4,880.01	37,090.06	38,096.43
苏州克劳丽化妆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58,945.27		
苏州蒂业日用品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1,628,069.87		
合计		6,143,684.90	11,693,825.33	11,167,225.52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劳务金额如下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四川隆力奇实业有限公司	仓储租赁	338,427.00	568,800.00	552,000.00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室租金	99,442.43	170,472.73	170,472.73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宿舍租金	3,500.00	6,000.00	6,000.00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仓储租赁		32,307.00	32,307.00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			126,984.13
江苏隆力奇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费	13,904.76	24,000.00	24,000.00
合计		455,274.19	801,579.73	911,763.86

7、关联方资金拆借

1、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借资金金额如下：

关联方	期间	期初金额	拆入	归还	期末余额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2016年1-7月	1,576,956.00	338,742.92	338,742.92	1,576,956.00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2015年度	1,576,956.00	700,000.00	700,000.00	1,576,956.00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2014年度	1,576,956.00			1,576,956.00
谭林	2016年1-7月	4,000,000.00	4,000,000.00	4,800,000.00	3,200,000.00
谭林	2015年度		6,580,000.00	10,580,000.00	4,000,000.00
谭林	2014年度		7,150,000.00	7,150,000.00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7月	23,844.44			23,844.44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	23,844.44			23,844.44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	5,023,844.44		5,000,000.00	23,844.44

8、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7月31	2015年12月31	2014年12月31
应收账款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34,206.03	1,838,956.59	1,325,964.81
应收账款	苏州隆力奇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725.87	2,899.76	55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7月31	2015年12月31	2014年12月31
应收账款	成都隆力奇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3,288.47		979,289.55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495,693.87	503,590.38	748,339.05
应收账款	常熟劳联家政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452.00	974.00	
应收账款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常熟经销部	26,660.51	29,844.34	
应收账款	苏州蒂业日用品有限公司	10,658.24		
应收账款	苏州克劳丽化妆品有限公司	373,798.23		
预付账款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030.30		32,307.00
预付账款	四川隆力奇实业有限公司	46,893.00		
应付账款	四川隆力奇实业有限公司		49,800.00	49,8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隆力奇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844.44	23,844.44	23,844.4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东源大地物流有限公司	1,576,956.00	1,576,956.00	1,576,956.00
其他应付款	东源大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75.92	62.58	62.58
其他应付款	谭林	3,200,000.00	4,000,000.00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或有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九、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应在本附注中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795.00	-56,341.35	-20,341.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88,138.00	1,165,809.00	6,022,667.00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0,629.14	11,867.88	833.70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利润总额合计	265,562.14	1,121,335.53	6,003,158.9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66,390.54	280,571.38	1,508,089.89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99,171.61	830,764.15	4,495,069.06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2016年1-7月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2	0.09	0.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17	0.08	0.08

2015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6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9	0.05	0.05

2014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71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5	0.03	0.03





编号:No.0 0162184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5458861W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江(委派吕江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20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5 年 12 月 30 日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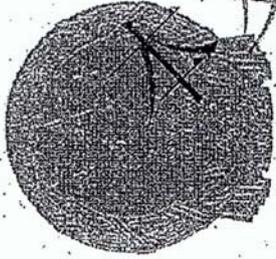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731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吕江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店北街二号(国安大厦1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102

注册资本(出资额): 1605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综证可(2013)0088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3-12-16

出具报告使用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三月

证书序号: 000444

本复印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吕江

证书号：9 发证时间：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日





五、变更注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1.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To be certified account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expiry year

2016年02月25日



本复印件仅供报告使用

姓名: 董秀梅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2-03-08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 3707277203087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与年检合格 同时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02473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09

月

16

日

2016年02月25日

年 月 日



姓名: 谢家龙
Full name: 谢家龙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2-01-07
Date of birth: 1982-01-07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Working unit: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72523198201075710
Identity card No: 372523198201075710



本复印件仅供出具报告使用